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24-030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1、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24年6月25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晶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78名,代表股份420,875,5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78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14名,代表股份325,006,5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491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4名,代表股份95,869,03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891%。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等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逐项投票表决了下列议案:

(一)《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20,004,857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31	%;
35,50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4	%;
835,24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85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监高)参与表决的结果如下:

103,544,735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661	%;
35,50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0	%;
835,24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999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二)《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20,005,457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33	%;
35,50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4	%;
834,64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83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监高)参与表决的结果如下:

103,545,335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667	%;
35,50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0	%;
834,64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993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三)《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005,857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33	%;
35,50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4	%;
834,24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82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监高)参与表决的结果如下:

103,545,735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670	%;
35,50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0	%;
834,24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990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四)《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420,005,857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33	%;
35,50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4	%;
834,24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82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监高)参与表决的结果如下:

103,545,735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670	%;
35,50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0	%;
834,24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990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五)《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

420,048,557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35	%;
0.000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827,04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65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监高)参与表决的结果如下:

103,588,435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079	%;
0.000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827,04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921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六)《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20,013,057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51	%;
35,50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4	%;
827,04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65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监高)参与表决的结果如下:

103,552,935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739	%;
35,50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40	%;
827,04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921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七)《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410,254,792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765	%;
9,203,865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868	%;
1,416,94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367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监高)参与表决的结果如下:

93,794,67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8283	%;
9,203,865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147	%;
1,416,94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570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八)《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对外融资性担保额度的议案》

410,254,792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765	%;
9,316,265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135	%;
1,304,54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00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监高)参与表决的结果如下:

93,794,670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8283	%;
9,316,265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223	%;
1,304,54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494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九)《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20,018,957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65	%;
22,00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2	%;
834,64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83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监高)参与表决的结果如下:

103,558,835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796	%;
22,00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1	%;
834,64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993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十)《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议案》

420,040,257	股同意,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15	%;
10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
835,240	股反对,	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85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监高)参与表决的结果如下:

103,580,135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000	%;
10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
835,240	股反对,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999	%。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一)《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得票情况如下:

序号	候选人	累积投票制(票)	占出席有表决权股数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选举胡钢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11,219,810	97.7058%	√
11.02	选举王晶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13,895,386	98.3415%	√
11.03	选举林学杰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11,535,386	97.7808%	√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参与表决的结果如下:

序号	候选人	累积投票制(票)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11.01	选举胡钢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4,759,688	99.9999%
11.02	选举王晶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7,435,264	99.9999%
11.03	选举林学杰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5,075,264	99.9999%

(十二)《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得票情况如下:

序号	候选人	累积投票制(票)	占出席有表决权股数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选举程代强先生为第九届独立董事	415,742,584	98.7804%	√
12.02	选举许永东先生为第九届独立董事	413,058,964	98.1428%	√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参与表决的结果如下:

序号	候选人	累积投票制(票)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12.01	选举程代强先生为第九届独立董事	99,282,462	99.9999%
12.02	选举许永东先生为第九届独立董事	96,598,842	99.9999%

(十三)《公司监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得票情况如下:

序号	候选人	累积投票制(票)	占出席有表决权股数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选举王贤福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成员	415,170,284	98.6444%	√
13.02	选举林福陵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成员	415,538,064	98.7318%	√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参与表决的结果如下:

序号	候选人	累积投票制(票)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13.01	选举王贤福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成员	98,710,162	99.9999%
13.02	选举林福陵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成员	99,077,942	99.9999%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2、律师姓名:张隽、龚立雯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0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06月25日,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06月22日通过通讯方式及书面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七人,实际出席董事七人,其中独立董事赵桂苹女士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曹积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激励基金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曹积生先生、纪永梅女士、楼梦良先生、左常魁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激励基金分配方案的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曹积生先生、纪永梅女士、楼梦良先生、左常魁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为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合规性的说明》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曹积生先生、纪永梅女士、楼梦良先生、左常魁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曹积生先生、纪永梅女士、楼梦良先生、左常魁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为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办理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事宜,以及按照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转让、继承等事宜;

(2)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证券、资金账户相关开立手续以及标的股票的购买、锁定和解锁事宜;

(4)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5)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协议文件;

(6)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力除外。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激励基金管理办法(草案)(2024年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层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和实际情况,制定《激励基金管理办法(草案)(2024年版)》。

《激励基金管理办法(草案)(2024年版)》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06月25日,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06月22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给监事。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任升浩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决议如下:

1、审议《(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任升浩先生、孙轶男女士、王金女士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作为关联监事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全部监事回避表决后,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监事会直接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监事任升浩先生、孙轶男女士、王金女士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作为关联监事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全部监事回避表决后,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监事会直接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0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2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激励基金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06月25日,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激励基金分配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激励基金管理办法》(2022年02月修订版)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已计提但未发放的激励基金进行分配,本次分配的激励基金用途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现将本次激励基金的分配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实施《激励基金管理办法》决策程序

2018年12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激励基金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2019年01月07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2019年03月0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2019年03月14日,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2022年02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2022年03月21日,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本次激励基金的分配情况

根据公司《激励基金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每年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提取激励基金前数据)的2%计提激励基金,2021年到2024年公司已计提但尚未发放的激励基金金额共计12,248,959.52元。

根据《激励基金管理办法》(2022年02月修订版)第四条规定:激励基金的激励对象为下列人员:(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中层管理人员。(3)核心技术人员。(4)公司认为应当予以奖励的其他业务骨干人员。

董事会综合考虑激励对象的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多方面因素,对已计提尚未分配的激励基金进行分配,具体方案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获授的激励基金金额(元)
1	曹积生	董事长	500,000.00
2	纪永梅	副董事长	300,000.00
3	楼梦良	董事	300,000.00
4	左常魁	董事、总裁助理	250,000.00
5	任升浩	监事会主席	90,000.00
6	孙轶男	监事	16,012.00
7	王金	监事	17,613.00
8	林杰	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300,000.00
9	郝文建	副总裁	250,000.00
10	郭龙宗	总兽医师	250,000.00
11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等人员 共计305人		7,775,334.52
合计315人			10,048,959.52

本次激励基金分配中,77.37%的激励基金用于奖励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等人员为公司发展做出的巨大贡献。

本次分配后,公司已计提但尚未分配的激励基金金额为2,200,000.00元。

三、激励基金分配方案实施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的激励基金已计提,本次分配方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激励基金的合理分配有利于激发管理、业务、技术团队的积极性,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对公司发展产生积极作用,从而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四、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12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7月1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2日上午09:15—09:25、0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2日上午0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07月0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益生路1号,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
2.00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制定公司《激励基金管理办法(草案)(2024年版)》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06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议案1-3,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的股东需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将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以在2024年07月09日16:00前送达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益生路1号董事会办公室为准),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07月09日(上午09:30—11:3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益生路1号,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联系人:李玲

电话号码:0535-2119065。

传真号码:0535-2119002。

电子信箱:dsh@yishenggufen.com。

联系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益生路1号。

邮政编码:265508。

5、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2)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6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58,投票简称:益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07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09:25、0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07月12日0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现持有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生股份”)股份_____股,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益生股份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人/本单位,其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			
2.00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制定公司《激励基金管理办法(草案)(2024年版)》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2024年___月___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88303 证券简称:大全能源 公告编号:2024-030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全能源”)于近日收到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徐广福先生出具的《关于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承诺事项

基于对大全能源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大全能源长期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的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徐广福先生自愿承诺:自2024年7月23日(即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之日)起6个月内(即自2024年7月23日至2025年1月22日),不以任何方式减持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产生新增股份的情形,亦遵守该不减持承诺。

二、承诺主体直接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徐广福	19,500,000	0.91

注:持股比例保留两位小数,合计数与明细项加总存在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持续监督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4-034
可转债代码:113055 可转债简称:成银转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6月12日,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决定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拟以2023年12月31日总股本38.14亿股为基数计算,按下述方案分配现金股利: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8.968元(含税),共计人民币34.203亿元,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0.05%。由于本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若总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发生变动,届时本公司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在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明确具体分配情况。

2024年6月21日,本公司披露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时“成银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自本次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4年6月26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4日)期间,“成银转债”将停止转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成银转债”恢复转股。

由于本公司可转债“成银转债”转股,截至2024年6月25日收盘,本公司普通股总股份数为3,813,949,587股,调整后每股现金股利为0.8968元(含税,四舍五入),分配总额为3,420,349,989.62元(四舍五入)。本公司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相关具体信息。

特此公告。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威领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9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2023年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领新